2023年湟源县蔬菜旧棚改造项目实施方案

蔬菜产业是湟源县农业的主导产业之一，是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，围绕发展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，推进夏凉蔬菜规模化、集约化、高效化、标准化生产，引导农牧户走上“强基地、稳规模、提品质”的产业发展路子，同频共振积极打造西宁市黄河流域（湟水河）高原蔬菜现代化蔬生产基地，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环境，为西宁市蔬菜产业奉献湟源力量。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资金使用依据

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2024年东西部协作资金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〔2024〕398号）、等文件。

1. 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名称：**2023年湟源县蔬菜旧棚改造项目

**（二）监管单位：**湟源县财政局

**（三）主管单位：**湟源县农业农村局

**（四）建设年限：**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0日

1. 资金来源及用途

项目总投资373万元，其中市级衔接资金90万、东西部协作资金270万元、县级财政配套资金13万元（项目前期费）由县乡村振兴局统筹安排。

项目主要对修建时间5年以上的300栋标准栋（占地0.5亩为一个标准栋，共150亩）温室的墙体、卷帘系统、保温被、棚膜、通风系统、棚内电路、灌溉系统等内容进行提升改造。

四、建设地点及选定原则

**（一）建设地点**

申中乡\*\*村、\*\*村、\*\*村，巴燕乡\*\*村、\*\*\*村，城关镇\*\*村，波航乡\*\*\*村

**（二）选定原则**

湟源县现有温室705栋（标准栋），目前已完成改造359栋（标准栋），按青海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做好2024年农牧业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》和西宁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做好2024年农牧业重点工作任务清单（乡村振兴衔接资金）》的要求，本次项目改造的温室主要是修建时间5年以上，而且实施主体是规模较大且相对集中的300栋（标准栋）温室的墙体、后屋面、骨架、卷帘系统、棉被等，剩余46栋温室比较分散，规模较小,预计2025年改造。

1. **项目实施单位**

湟源\*\*\*\*\*\*园区、湟源\*\*种植专业合作社（申中）、湟源\*\*家庭农牧场（申中）、湟源\*\*\*\*种植专业合作社（巴燕）、 湟源\*\*种植专业合作社（城关）、波航乡\*\*、巴燕乡\*\* 。

五、项目效益

**（一）产业效益方面**

项目建成后，温室种植效益明显，能满足于冬季蔬菜生产，预计每亩温室较改造前年均增产蔬菜600公斤,以每公斤蔬菜3元计算，年均亩新增产值0.18万元，150亩温室年均实现新增产值27万元。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我县设施农业建设，优化农业经济结构，推动现代农业快速发展，提高我县蔬菜产品产供能力，增加西宁市的优质地产蔬菜供应量、丰富城镇居民菜篮子。蔬菜种植推行标准化生产，突出无公害蔬菜生产，注重生态保护和农产品质量安全，通过推广生态、环保的农业生产经营新模式，加大对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，促进对我县农业环境资源的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，具有良好的生态效益。项目投产运行后能解决劳动力就业，将有效的促进农民增收，发展农村经济。

**（二）联农带农机制**

1.务工就业带动。可吸纳周边地区具有相应劳动能力的农民长期就业或季节性务工，带动周边农户至少75人就地就近就业，发放劳务费37万元以上，实现农户季节性务工收入5000元以上，将有效地促进农民增收,综合收益率达到12.3%。

2.土地流转带动。通过土地流转建立稳定的利益联结方式，与种植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发展关系,合作社按照平均每亩600元的价格对农户的土地进行流转，年发放土地流转费9万元。

3.技术培训带动。经营主体利用自身资源、产业链、技术、市场信息等优势，对全县蔬菜种植大户开展产蔬菜种植技术培训和示范指导，提升种植技术水平、发展产业效益，增加种植户经营性收入。

4.服务延伸带动。经营主体对有的生产经营服务需要的蔬菜种植大户，提供蔬菜种植技术推广、病虫害防治、供求信息、仓储等服务，通过减免服务费，降低蔬菜种植大户的生产成本。

**（三）资产确权**

项目建成后，由湟源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主体所在地的乡政府、村为监督单位，对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按照“谁受益、谁管护”的原则移交给实施单位所在的村或个体户，湟源县现代农业园区实施的项目移交给湟源县农业农村局，并签订固定资产移交管护及安全使用协议书，实施主体不得随意变卖和处置所形成的固定资产，保障项目长期发挥效益。

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未尽事宜由湟源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解释。

湟源县农业农村局

  2024年8月12日